

医养结合改造设计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佛山市南海区第八人民医院

设计单位（乙方）：佛山市东建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佛山市南海区第八人民医院的医养结合改造设计项目，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1)本次项目为医养结合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所需图纸并提供文本文件及相关电子文档。设计包括装修工程的整体方案、初步设计、技术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设计控制及设计跟踪、工程设计变更及施工现场服务工作、后期采购咨询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当中应包括专业设计及其他配套工程的设计。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2)设计文件提交份数：施工蓝图贰套，效果图不少于二份及相关电子文档一份。

二、完成日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

三、设计费：

经甲、乙双方商定，本次设计费计算方式为：基本设计收费=预算总造价×设计费率 4.2%；本价格是合同包干总价，已包含税费及其



它全部费用，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1.支付办法：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000 元，设计项目完成并提供全部施工图设计资料后，造价公司出具预算报告书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设计费 90%；工程施工完成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设计费的 10%。

2.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 合同；
- 2)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设计成果交接证明（加盖公章）；

五、双方责任：

1.工程施工时，中标人应提供现场配合服务，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包括改善设计或局部变更设计等。

2. 中标人应协助并配合采购人、施工单位编制工程竣工图，协助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以及与此有关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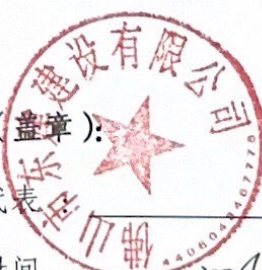
六、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双方签名或盖章即生效，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冯建强

签约时间：2026.3.11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施唯

签约时间：2026.3.11